



中国文化研究丛书
价值观研究系列

当代中国

道德信念体系论

Moral Belief System
in Modern China

张凯峰 薛富兴 著



人民出版社



中国文化研究丛书
价值观研究系列

当代中国 道德信念体系论

Moral Belief System
in Modern China

张凯峰 薛富兴 著



责任编辑:郭 娜

封面设计:西 子 姚 菲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当代中国道德信念体系论/张凯峰,薛富兴著.—北京:人民出版社,
2017.6

ISBN 978 - 7 - 01 - 017840 - 0

I. ①当… II. ①张… ②薛… III. ①社会公德教育—研究—中国
IV. ①D648.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139540 号

当代中国道德信念体系论

DANDAI ZHONGGUO DAODE XINNIAN TIXI LUN

张凯峰 薛富兴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龙之冉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7 年 6 月第 1 版 2017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18
字数:234 千字

ISBN 978 - 7 - 01 - 017840 - 0 定价:55.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目 录

| | |
|---------------------------|-----|
| 导 言 道德信念的意义 | 1 |
| | |
| 第一章 总 论 | 9 |
| 第一节 当今中国道德信念之乱象 | 9 |
| 第二节 构建当代中国道德信念体系之意义 | 12 |
| 第三节 构建当代中国道德信念体系之基础 | 13 |
| 第四节 构建当代中国道德信念体系之原则 | 20 |
| | |
| 第二章 当代中国道德信念体系之基本构想 | 26 |
| 第一节 仁爱——推己及人 | 29 |
| 第二节 正义——义者宜也 | 34 |
| 第三节 秩序——克己复礼 | 43 |
| 第四节 诚信——言而有信 | 52 |
| 第五节 忠实——公忠体国 | 57 |
| | |
| 第三章 公民道德信念 | 71 |
| 第一节 仁爱——克己恕人 | 71 |
| 第二节 正义——急公好义 | 86 |
| 第三节 忠实——公忠体国 | 100 |
| 第四节 秩序——克己复礼 | 116 |

| | |
|-------------------------|------------|
| 第五节 诚信——诚实守信 | 130 |
| 第四章 企业道德信念 | 133 |
| 第一节 诚信——童叟无欺 | 139 |
| 第二节 仁爱——和谐宽仁 | 145 |
| 第三节 正义——社会责任 | 155 |
| 第四节 秩序——和气生财 | 167 |
| 第五章 政府道德信念 | 174 |
| 第一节 秩序——依法治国 | 175 |
| 第二节 忠实——天下为公 | 185 |
| 第三节 正义——公平正义 | 198 |
| 第四节 诚信——民无信不立 | 208 |
| 第五节 仁爱——以人为本 | 211 |
| 第六章 国际关系信念 | 248 |
| 第一节 和平共处 | 252 |
| 第二节 共同发展 | 257 |
| 第三节 同舟共济 | 260 |
| 第七章 天人关系信念 | 265 |
| 第一节 仁爱——万物一体 | 269 |
| 第二节 秩序——依天立人 | 273 |
| 参考文献 | 276 |
| 后记 | 281 |

导言 道德信念的意义

生存是人类在生物本能驱使之下的基本需要。但是如果仅仅满足于生存，人类文明将永远停留在最低层次。

动物性生存，即完全凭本能和个体之间斗争而生存，会导致野蛮争斗的自然状态，将使人类社会付出不必要的惨痛代价，甚至会危及整个群体的生存。幸而人与动物有所不同。动物只是凭借本能活动，不能对自己的行为进行反观自省。人类则具备了自觉意识，可以反思自己的生存方式，理性评价、规划自己的人生，按照理想改造自己的生存环境、调整自己的行为。如马克思所言：“动物和它的生命活动是直接同一的。动物不把自己同自己的生命活动区别开来。它就是这种生命活动。人则使自己的生命活动本身变成自己的意志和意识的对象。他的生命活动是有意识的。”^①在漫长的生存实践中，人类不仅应用这种意识充分认识自然特性和规律，从自然环境中获取资源，满足自己的生存需要，也深刻地认识自我，建立起有效的社会秩序。

在古代社会，全世界各个文明的政治家、思想家的丰功伟绩中都缺少不了这样一项事业——在理性指导下建立和维护尽可能公正、合理的社会秩序和全民行为规范。基本的社会规范一旦建立，社会个体成员完全可以据以进行自我评价，区分哪些行为是正当的，哪些行为是不

^① [德]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53页。

应当的，并决定自己的取舍行止，或自我鼓励，或自我约束。这些规范的有效建立，最终使人类摆脱自然状态，成为一种在理性指导下有秩序地生存的动物。

以儒家思想为核心要素的中国传统文化是一种道德理性极为发达的文化，其社会规范不靠具彼岸性质的宗教信仰来维持，而是靠具世俗性质的儒家伦理思想教化来实现。早在西周初年，周公“制礼作乐”，通过培育伦理道德观念开创了足为后世所效的周公之治，并为后世儒家所发扬。如孟子所言：“人之有道也，饱食、暖衣、逸居而无教，则近于禽兽。”必须“教以人伦”^①，“谨庠序之教，申之以孝悌之义”^②。

政治实践的核心当然是制度建设，但儒家的高明之处在于意识到培育民众的道德信念对于维护国家政治制度和社会秩序的巨大作用，始终将道德教化作为其施政理念的重要组成部分，形成了制度建设与道德教化相辅相成的格局。

先秦儒家和后代政治家、知识分子一直将教化民众、培养道德人格视为国家政治活动的必要组成部分、施政之基，通过系统、持久的道德教育，把国家的法规制度转化为民众自觉的行为习惯、价值标准，因而成就了古代中国礼仪之邦、君子国度的美誉。

在此基础上，儒家发展出塑造理想人格的理念——“内圣外王”。这一理念要求士人既要积极向上，奋发有为，并以造福社会为最高价值评价标准，同时也要注重自我修养，培养内在的克己奉人、忠恕仁爱的人格。“意诚而后心正，心正而后身修，身修而后家齐，家齐而后国治，国治而后天下平。自天子以至于庶人，壹是皆以修身为本。”^③

先秦诸子百家常常用“君子”和“小人”来评价一个人的行为是否符合当时的伦理道德标准。“君子”就是做事有底线的人，这个底线就

^① 《孟子·滕文公上》。

^② 《孟子·梁惠王上》。

^③ 《礼记·大学》。

是社会伦理规范。他们会主动地运用社会伦理规范对自己的行为进行反观自照,自我省察。“曾子曰:吾日三省吾身,为人谋而不忠乎?与朋友交而不信乎?传不习乎?”^①这种高度自觉、严格的道德自省、自律代表了人类社会意识的高端。

“君子”“小人”是传统社会的概念,但我们仍可以对其做现代性的理解:“君子”是那些具有社会意识,能用社会理性约束自我,并按照社会“公义”标准行事的人。“小人”则是那些在自然本能驱使之下,只关心自己的利益,毫不顾及他人合法权利的人。这样的人没有自我约束的意识与能力,严格来说他还没有成为一个“社会人”,而只是一种“自然人”,在任何社会都不受欢迎。

有道德修养的人即使处于困境之中,仍然会坚持自己的处事原则和道德底线,对自认为不正确的事有所不为;没有道德修养的人,只要对己有利,做任何坏事都没有心理障碍。由一群无所不用其极的人组成的社会,必定纷争斗殴不休,连起码的秩序都无法建立,更谈不上社会发展和文化创造。

一个理想的社会应当由接受了长期的、深入的伦理道德修养训练,具备高尚人格的民众组成。积极地说,在这样的社会中,人们不会将个人的财富增长作为唯一的奋斗目标,而是自觉秉持服务社会、回馈社会、造福社会的人生理念,把社会性的,而非个人性的价值实现当作自己人生最大的精神幸福。消极地说,在这样的社会中,其政治制度、行为规范能够得到绝大多数社会成员的理性认可和自觉遵从。整个社会运行有条不紊,治理成本相对较低。

在命运多舛的 20 世纪,中国人曾经经历了苦难的煎熬、战火的荼毒,在迷失中彷徨,在觉醒中奋进,为了谋求国家、民族的生存而努力,为了摆脱贫穷和战争而奋斗。直到 20 世纪的最后 20 年,中国才算真

^① 《论语·学而》。

正摆正船头,找到正确的方向。进入21世纪以来,中华民族的复兴之势日益明显,这是改革开放事业最大的成功,也是当代中国政治最大的成功。但是同时中国也困惑于各种强国富民之外的疑问。在后温饱时代,中国人该秉持何种的道德信念,便是其中之一。

道德信念的作用是告诉人们什么是好的,什么是不好的,应该怎么样,不应该怎么样。它支配和调节一切社会行为,涉及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让人们对社会公共生活中的是非善恶有一个清晰的把握。每个时代的道德信念都体现了特定时代的特殊要求。儒家先贤在深入总结传统农耕文明生产方式和社会结构的基础上,提出的规范大众日常行为的一整套伦理思想和道德信念,曾为维持传统社会秩序做出巨大贡献。但是如今传统伦理规范和道德观念的许多具体内容不再适应新社会、新时代的要求。为促进现代公民社会的建设,我们有必要寻求建立新的道德信念。

从低端说,没有可以被普遍接受的道德信念,势必会造成全社会的混乱,无法形成正常的文明社会秩序。从高端说,没有可以被普遍接受的道德信念,荣誉和德性都无从谈起,这样的民族与国家,即使经济发达,国民富裕也不可能在国际社会获得尊重。

更现实地说,缺乏具有吸引力和感召力的道德信念的民族,在现代国际软实力竞争中也难以掌握话语权。

在与西方世界的人权对话中,我们一直存在着误区,这些误区致使我们不能掌握主动权,处于被攻击的地位。人权对话是西方世界精心设计的国家形象构建平台,利用这一平台,西方世界有效地将自己塑造成文明和正义维护者的形象,同时也成功地将其对话伙伴长期定位为一种在道义上应当受批判的形象。

对于我国来说,这种批判集中体现为两个问题的辨析:

其一,生存权、发展权与其他人权的关系。生存权、发展权是最基本和首要的人权,生存权是人免于匮乏的权利,发展权是人免于停滞的

权利。此二者是享受其他人权的前提。中国在与西方的人权对话中，正面提出人权理念必须与一个国家的社会整体发展水平相适应，人权事业应当有其历史性、阶段性目标，因此生存权和发展权先于其他人权。我国政府已经通过大量扶贫济困工作，在确保人民的生存权方面取得了巨大成就，而且现在已经在向下一个目标——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迈进。这是中国对当代人权事业的巨大贡献，它根本上改变了十三亿人口的命运，为占世界五分之一的人口解决了生存问题，提供了发展条件。

但是，我们同时也应当意识到：生存权、发展权与其他人权并不矛盾，并不存在逻辑上的相互排斥关系。生存和发展做得好，不等于可以不去关心其他人权，甚至拒绝讨论其他人权。对更多方面人权的追求代表着我们正在谋求进步。将生存权、发展权和其他人权对立起来，就等于限定了中国改革开放事业的美好前景，等于向世界宣布：我们只满足于活着，没有其他更高的目标。事实上我们并非如此。因此，在向西方世界展示我们在谋求生存和发展方面取得的巨大成就的同时，也应该宣示我们在其他人权，包括公平正义、政治参与、思想言论自由等方面的目标。

就现实情形而言，将我们对人权的追求限定在生存权和发展权两项上，也并不符合当代中国改革开放事业的新的战略目标。30多年的改革开放事业成功地解决了中国人民的基本生存和发展问题，接下来的任务正是要全面深化改革，走向物质、文化、制度和社会深层次的现代化，全方位、高境界地提升中华文明的内涵和质量。在此过程中，政治更为民主，思想更为自由，社会更加公平正义乃是必然之势，应有之义。因此，我们完全可以坦然承诺：人权事业的全面推进也是当代中国文明发展理所当然的目标，我们有信心在这方面取得同样精彩的成就。

其二，民族价值与“普世价值”的关系。长期以来，西方国家将其发源

于基督教文化传统，并且适应西方社会历史现实的价值观夸赞为全人类都应认同和追求的“普世价值”，并且将之当作打压排挤别国的工具。这种做法可以说是一种具有全球视野的积极进取性的战略，是一种扩张性的文化策略。

我国在这种“价值观”进攻面前显得很被动，仅以否认“普世价值”的存在相对应，强调不存在凌驾于历史和民族差别之上的道德和正义，以“民族价值”对抗“普世价值”。这种策略的思路是捍卫本民族文化特色，谋求民族文化自主，与西方文化相抗衡，但即使成功，最好的结果也只是文化自主而已，而且意味着我们在这场价值观斗争中将永远处于守势。

纯粹的防守从来都不是最有力的自卫手段。如果我们极力强调民族价值、民族文化特殊性，等于同时也在宣布：中国所坚持的价值与文化只适用于中国人，对世界上其他民族无效。如此一来，我们又如何能够将中国文化传播于世界，让其他民族也接受呢？当我们满足于民族文化自主，满足于坚守本民族文化个性时，又如何能够同时扮演一个拥有广泛的国际文化影响力的大国角色呢？本来是想拒斥别人，客观效果是同时也束缚了自己的手脚。因此，在全球化浪潮滚滚而来的世界大势之下，固守民族价值、民族特色的策略是无效的，只会陷入日益被动的局面。

更积极有效的做法是当别人走进来时，我也勇敢地走出去：构建一种不仅具有中国特色，而且远比西方的所谓“普世价值”更具吸引力和感召力，更为“普适”的价值观，以更加开放、积极的心态应对之。既然西方文化可以是一种具有普世价值的文化，为什么中华文化只能是一种特殊性的文化，中华文化为什么不可以同样地走向世界，让全世界人民共享？若我们的价值观能够得到中国以外其他国家和民族的认可、接受和传播，谁又能说这不是一种普世价值呢？若西方国家失去了对“普世价值”解释权的垄断，这场价值观斗争必定“攻守之势异也”。

改革开放以来，在我国经济迅猛发展的同时，党和政府非常重视拜金主义盛行，以及社会转型所造成的价值观混乱，努力构建符合新时代发展和具有中国特色的道德信念，并为此做了一些探索。

2006年胡锦涛同志在第十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四次会议上强调：“在我们的社会主义社会里，是非、善恶、美丑的界限绝对不能混淆，坚持什么、反对什么，倡导什么、抵制什么，都必须旗帜鲜明。”^①并且提出了以“八荣八耻”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荣辱观，即：

- 以热爱祖国为荣，以危害祖国为耻；
- 以服务人民为荣，以背离人民为耻；
- 以崇尚科学为荣，以愚昧无知为耻；
- 以辛勤劳动为荣，以好逸恶劳为耻；
- 以团结互助为荣，以损人利己为耻；
- 以诚实守信为荣，以见利忘义为耻；
- 以遵纪守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
- 以艰苦奋斗为荣，以骄奢淫逸为耻。

同年，在中共十六届六中全会上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又指出：“马克思主义指导思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社会主义荣辱观，构成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基本内容。”

2012年，中共十八大报告又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行了凝练，提出“倡导富强、民主、文明、和谐，倡导自由、平等、公正、法治，倡导爱国、敬业、诚信、友善，积极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① 胡锦涛：《牢固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求是》2006年第9期。

2013年12月23日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意见》明确提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基本内容就是：富强、民主、文明、和谐；自由、平等、公正、法治；爱国、敬业、诚信、友善。这12个词分别代表的是国家层面的价值目标、社会层面的价值取向和公民个人层面的价值准则。

可见我们对当代中国所应该持有的道德信念正在逐渐明确和清晰起来。正是出于此意，笔者试图对当代中国道德信念体系作进一步深入的探讨、归纳、凝练和阐释。

笔者认为，这一体系既应该囊括现代文明社会所引以为存在之基础、进步之法则、发展之理想的基本理念，又应该对传统伦理道德重新加以阐释，使之转型为合乎时代要求的新文化的价值理想。它应该是由数个既有内在逻辑关联，可以互相推导的道德信念组成的系统，从这个系统可以衍生出我们社会绝大部分领域所需要的各种道德规范，从而指导每一个公民、社群乃至政府的行为。从这个立意出发，笔者将传统伦理道德中的“仁”“义”“礼”“信”“忠”作为思想渊源，提出应该以“仁爱”“正义”“秩序”“诚信”“忠实”组成当代中国道德信念体系。根据伦理主体和领域的不同，这五种道德信念的轻重先后顺序可以有相应的调整，也不一定同时具备。某些特定的主体和领域中的特定的道德规范则可能是由几种道德信念综合而成。

希望笔者的工作能够对这一历史性、民族性的伟大事业有所贡献，有不当和不足之处敬请孜孜关切中华民族未来命运和文化前途的方家学者批评、指正、补充。

第一章 总 论

第一节 当今中国道德信念之乱象

从经济建设的角度看,这是一个激动人心的时代,数千年来,中华民族从没有如此生气蓬勃、进取开张;从伦理道德的角度看,这又是一个消解、冲突、多元并存的时代,传统与现代、中国与西方、旧与新,矛盾互见。30多年改革开放所取得的伟大成就无疑令国人兴奋,道德沦丧、信念缺失却又凸显出国人的尴尬。在国内的报端乡议中,社会风气败坏,道德水准下滑,物欲横流,私欲膨胀已成为见怪不怪的话题,而在国际舆论中,中国人整体形象欠佳,个人修养差、文明素质低、不讲信誉等批评又使我们走出国门之时难免心虚。

几千年的礼仪之邦为什么会出现如此严重的伦理道德危机?不少学者就这个问题进行过探讨。

从大历史的背景来说,20世纪以来中华民族经历了巨大的古今之变——从传统的农耕宗法社会向以工业化、城市化为基础的现代社会转型。经过一百多年的努力,中国在思想观念、经济行为、政治框架和法律体系诸方面都经历了脱胎换骨式的社会变革。传统社会结构崩溃,数千年以来建立在农耕文明基础上,以血亲、家族集团为核心的传统伦理道德信仰体系亦土崩瓦解。传统的,曾经十分有效的伦理道德

规范、价值信仰在一定程度上失去了现实意义和指导能力。我们虽然建立起了现代社会所必须具备的经济秩序、政治制度和法律框架,但是,与之相适应的,以现代文明理念为基础的新的伦理道德观念和价值信仰体系尚未形成。这正是当代中国人在日常行为和个人修养上无所适从的时代症结所在。

从中时段的历史来看,新中国成立后最初的30年,极左的思想路线对中国人的伦理道德和价值观造成了严重的危害。1957年“反右扩大化”、1958年“大跃进”和1959年“反右倾”运动,错误地批判、伤害了一大批正直、有才华的知识分子和敢讲真话的党内元勋,并诱发了虚假浮夸之风的滋生和盛行。

从当前社会环境来看,改革和对外开放带来的市场化、全球化和科技进步尽管使我国经济突飞猛进地发展,却也引发了中国社会多元价值观的相互冲突。市场经济实际上造成了社会主体利益的多元化格局,而利益的多元化则很可能引起价值立场的冲突和对立;全球化将不同历史时期、不同文化背景的价值观挤压在同一个平面上,使中国的、外国的,传统的、现代的、后现代的,计划的、市场的等各种文化价值观互相碰撞、互相激荡,混杂;以互联网为代表的先进技术手段,使一些国家特别是西方发达国家的竞争观念、时间观念、效益观念、开放观念以及民主、平等等价值观快速走进我们的日常生活。^① 在这种环境之下,人们出现混乱和迷茫,实属必然。

从思想学术界的责任来看,现代中国的知识分子阶层在思想上长期消极对待传统伦理道德,以为既然传统伦理道德是与中国古代社会的物质条件紧密相连的,那么随着中国古代社会特点的消失,传统伦理道德也应该随之消亡,并没有意识到对于任何一个民族来讲,其现时的

^① 王碧波:《论社会转型时期价值观的冲突与构建》,《思想政治工作研究》2006年第3期。

伦理道德都是历史长期积淀的成果,是对传统伦理道德加以继承和改造的结果,绝不可能是凭空产生的。

不仅如此,我们的知识分子在建构新的伦理秩序的工作中也常常处于坐而论道的状态,面对着众多外来思想,满足于简单地、直接地借用,未能充分挖掘、大胆吸纳、扬长避短、因势利导、积极主动地吸收多元文化体系中有利于社会文明进步、国家安定繁荣、世界和平安宁的因素,开创出新的道德资源,用以指导人们的工作、交往和日常的行为。对于当代中国人的伦理道德的更新,许多学者都大谈其重要性和一般原则,而对更新后的伦理道德究竟应该是什么,却语焉不详。^①

从人们日常社会生活中的心理来看,市场经济的运行规则被运用到道德领域,形成了拜金主义、个人利己主义价值观。人们首先认可了极符合自己自私心理和自然本性的潜规则,而放弃了需要作出一定牺牲的道德。错误的价值观以及与此相适应的一系列规则正好成了自己不道德行为的心理安慰和借口,造成的直接结果是人们明目张胆地违反主导道德规范却能心安理得。^②

从转型期的社会心理来看,由于过去熟悉的生活环境发生巨大变动,人们对于自己未来的处境难以有十分确定的把握,于是普遍采取急功近利的行为。且在社会变动时期,人与人的交往空间虽然有所增大,但感情联系减少,情感纽带脆化、弱化,产生隔膜感、孤独感和无助感;集体性的责任感丧失,事不关己高高挂起起了许多人的生活信条。^③

因此今天中国面临的伦理道德危机既有大时代变迁的背景,也是过去走过的弯路的后遗症,既有知识分子不作为的原因,某种程度上也是社会环境不佳造成的。

^① 鲁英:《中国社会转型时期伦理失序的原因分析》,《西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科版)》2006年第1期。

^② 张希梅:《道德失范的原因及对策分析》,《赤峰学院学报(汉文哲学社会科学版)》2007年第2期。

^③ 张仲涛:《社会公正:弘扬集体主义价值观的前提》,《学海》2005年第6期。

第二节 构建当代中国道德信念体系之意义

积极因应中国现代化的深层问题,化解目前我国社会的道德、信仰危机,构建当代中国道德信念体系,从观念文化建设层面为新一轮改革开放事业奠定基础,是当代中国知识分子理应承担的重任。

从中华民族发展的角度讲,一个民族凝聚力的消解,首先是从全民族共同信奉的道德信念消解开始的。反之,增强民族凝聚力,当然也要从构建和维护共同的道德信念做起。在当前多元文化相互激荡的背景之下,构建具有民族性的道德信念体系,有助于国人走出转型和变革时期的种种犹豫和迷惘,强化各族群、各阶层的文化认同。

从现实的经济发展来看,市场经济体制的运转必须以规范的秩序、规范的竞争为前提。构建与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道德信念,有助于自由竞争、公平交易、信用至上等市场规则的确立,更可以通过树立正确的效率观、财富观使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避免西方资本主义经济的种种积弊。

从社会发展的角度看,单纯地追求经济发展很可能导致经济增长的成果为一小部分人所占有,造成社会内部发展的不均衡,甚至冲突对立。构建当代中国道德信念体系,把发展的核心和目的归结到社会和人的全面发展,坚持发展的可持续性、协调性和全面性,将有助于人和社会、人和人的和谐发展。

构建当代中国道德信念体系还是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治本之策。正确的道德信念就是要让人们明白应该坚持什么、反对什么、提倡什么、抵制什么,让正气得到弘扬,邪气无处藏身,促进良好社会风气的形成和发展。人们有了共同的价值目标和理想追求,就有了超越具体利益关系的归属感和向心力,就能够宽容谅解,求